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及监事辞任的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年 11月 13日召开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唐勇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唐勇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165号)。根据该批复,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唐勇先生担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资格。唐勇先生的任职自2019年2月2日起生效。唐勇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4日、2018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因工作调动, 史向明先生已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向本公司监事会提出辞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该辞任于同日起生效。

史向明先生已确认, 其与监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 亦无任何有关其辞任

之其他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本公司对史向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8日